



内蒙古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文件

农产协会字〔2022〕9号

关于召开内蒙古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 会第四届第一次理事会暨会员代表大会的 预备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协会章程有关规定，第三届理事会于2022年4月任期届满，第四届第一次理事会暨会员代表大会拟定于2022年5月26日在呼和浩特市宾悦大酒店召开，如遇特殊情况，将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召开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名称

内蒙古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第四届第一次理事
会暨会员代表大会

二、时间安排

2022年5月25日：全天报到；

2022年5月25日：15:00-18:00，协会第三届第六次常务理事会议；

2022年5月26日：全天，协会第四届第一次理事会暨会员代表大会。

三、地点

报到地点：呼和浩特市宾悦大酒店一楼大厅

会议地点：呼和浩特市宾悦大酒店四楼多功能厅

四、拟邀领导嘉宾

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分管厅领导、有关处室（厅属单位）负责人

内蒙古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分管局领导、有关处室（厅属单位）负责人

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分管领导、有关处室负责人

内蒙古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分管领导、有关处室负责人

五、参会人员

现场会：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、协会会员单位。
（总数控制在200人以内）

视频会：在呼和浩特市连续居住14天以上的常务理事以上级别的，和部分重点会员单位到现场参加会议（人数控制在50人以内），其它盟市所有会员单位通过视频形式参加会议。

六、会议内容

5月25日：15:00-18:00

召开协会第三届第六次常务理事会，集中审议协会2021年工作报告和2022年工作计划，对第四届理事会负责人产生情况说明，对提名会长、执行会长、副会长、秘书长候选人产生情况进行介绍，并组织与会人员对提名候选人进行投票。

5月26日：上午9:00-12:00

1、第三届理事会作工作报告；

2、对第四届理事候选人、常务理事候选人、秘书长候选人、副会长候选人、执行会长候选人、会长候选人产生情况进行说明，并组织投票选举；

3、茶歇，合影；

4、新任会长讲话；

5、厅领导讲话。

5月26日：下午14:30-18:00（如视频会形式，取消下午活动）

1、龙头企业和产业集群的扶持政策及发展规划解读；

2、专题讲座-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

3、发布《2021年全国农产品包装标识典范名录》名单，并为9家经协会评选的包装设计企业颁发证书；

4、银企对接会（金融机构结合乡村振兴，新产品发布）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1、请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，于5月19日前，将参会回执反馈至协会秘书处；

2、各参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属地新冠疫情防控要求，不得虚报、瞒报行程信息，全程做好个人防护工作；

3、参会人员食宿统一由会务安排，1人/企业（呼市市区参会人员不安排住宿）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海燕

联系方式：0471-3462403 15354874134

邮 箱：LTQYXH@163.com

附件：参会回执表

内蒙古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

2022年5月5日

